

附件 1

天津商务职业学院 2026 年公开招聘博士或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专任教师岗位工作人员计划表

岗位编号	岗位名称	岗位类别及等级	计划数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其他条件	备注
20260101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专业技术十二级	2	本科： 哲学类（0101）、经济学类（0201）、 法学类（0301）、政治学类（0302）、 社会学类（0303）、民族学类（0304）、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0305）、历史学类（0601） 研究生： 哲学（01）、法学（03）、 历史学（06）、政治经济学（020101）	博士研究生学历，且具有博士学位	同时满足以下各项条件： 1.应届毕业生。 2.38 周岁及以下（1987 年 3 月 15 日及以后出生）。 3.本科、研究生硕士、博士其中的两个阶段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且所授最高学位符合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的学科门类。 4.中共党员（含中共预备党员）。 5.具有一定的专业能力和基础。	
20260102	港口与航运管理专业教师	专业技术十二级	1	本科： 交通管理（120407T） 研究生： 交通运输工程（0823）	博士研究生学历，且具有博士学位	同时满足以下各项条件： 1.应届毕业生。 2.38 周岁及以下（1987 年 3 月 15 日及以后出生）。 3.本科、研究生硕士、博士其中的两个阶段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且所授最高学位符合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的学科门类。 4.具有一定的专业能力和基础。	
20260103	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专业教师	专业技术十二级	1	本科： 经济学类（0201）、管理科学与工程类（1201）、工商管理类（1202）、 计算机类（0809） 研究生： 管理科学与工程（1201）； 统计学（020208）、计算机应用技术（081203）、企业管理（120202）	博士研究生学历，且具有博士学位	同时满足以下各项条件： 1.应届毕业生。 2.38 周岁及以下（1987 年 3 月 15 日及以后出生）。 3.本科、研究生硕士、博士其中的两个阶段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且所授最高学位符合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的学科门类。 4.具有一定的专业能力和基础。	

附件 1

天津商务职业学院 2026 年公开招聘博士或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专任教师岗位工作人员计划表

岗位编号	岗位名称	岗位类别及等级	计划数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其他条件	备注
20260104	财税类专业教师	专业技术十二级	2	<p>本科： 会计学（120203K）、财务管理（120204）、审计学（120207） 财政学（020201K）、税收学（020202）、国际税收（020203TK）、 财务会计教育（120213T）、计算机科学与技术（080901）、智能科学与技术（080907T）、电子与计算机工程（080909T）、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080910T）、人工智能（080717T）</p> <p>硕士研究生： 会计（1253）、审计（1257）； 工商管理学（1202）一级学科下设会计学、审计学及财务管理专业或研究方向； 财政学（020203）、税收学（0202Z1、0202Z2、0202Z6、0202Z9）、 税务*（0253）</p> <p>博士研究生： 财政学（020203）、税收学（0202Z9）、 会计学（120201）； 工商管理学（1202）一级学科下设会计学、审计学及财务管理专业或研究方向</p>	博士研究生学历，且具有博士学位	<p>同时满足以下各项条件： 1.38 周岁及以下（1987 年 3 月 15 日及以后出生）。 2.本科、研究生硕士、博士其中的两个阶段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且所授最高学位符合招聘岗位规定专业的学科门类。 3.具有一定的专业能力和基础。</p>	

附件 1

天津商务职业学院 2026 年公开招聘博士或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专任教师岗位工作人员计划表

岗位编号	岗位名称	岗位类别及等级	计划数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其他条件	备注
20260105	计算机类专业教师（一）	专业技术十二级	1	<p>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080901）、软件工程（080902）、网络工程（080903）、信息安全（080904K）、物联网工程（080905）、智能科学与技术（080907T）、电子与计算机工程（080909T）、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080910T）、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080601）、自动化（080801）、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080604T）</p> <p>研究生：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0812）、软件工程（0835）、智能科学与技术（1405）、电子信息（0854）； 信息与通信工程（0810）、控制科学与工程（0811）两个一级学科下设人工智能、智能机器人技术及应用、机器人技术、机器人科学与工程等相关专业</p>	博士研究生学历，且具有博士学位	<p>同时满足以下各项条件： 1.应届毕业生。 2.38 周岁及以下（1987 年 3 月 15 日及以后出生）。 3.本科、研究生硕士、博士其中的两个阶段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且所授最高学位符合招聘岗位规定专业的学科门类。 4.具有一定的专业能力和基础。</p>	

附件 1

天津商务职业学院 2026 年公开招聘博士或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专任教师岗位工作人员计划表

岗位编号	岗位名称	岗位类别及等级	计划数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其他条件	备注
20260106	计算机类专业教师 (二)	专业技术十二级 (无职称要求的博士)或专业技术七级(副高)	1	<p>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080901)、软件工程(080902)、网络工程(080903)、信息安全(080904K)、物联网工程(080905)、智能科学与技术(080907T)、电子与计算机工程(080909T)、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080910T)、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080601)、自动化(080801)、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080604T)</p> <p>研究生：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0812)、电子信息(0854)； 电子科学与技术(0809)、信息与通信工程(0810)、控制科学与工程(0811)三个一级学科下设人工智能、智能机器人技术及应用、机器人技术、机器人科学与工程等相关专业</p>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p>符合以下两种情形之一： 一、同时满足以下各项条件： 1.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且具有博士学位。 2.38 周岁及以下(1987 年 3 月 15 日及以后出生)。 3.本科、研究生硕士、博士其中的两个阶段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且所授最高学位符合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的学科门类。 4.具有一定的专业能力和基础。 二、同时满足以下各项条件： 1.43 周岁及以下(1982 年 3 月 15 日及以后出生)，具备正高级职称人员年龄可以放宽至 48 周岁及以下(1977 年 3 月 15 日及以后出生)。 2.本科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 3.硕士或博士研究生阶段所学专业(或研究方向)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或研究方向)相一致。 4.具备 5 年及以上企业工作经历，且该企业工作经历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 5.具备高级工程师或副教授职称，且该职称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 6.在本专业领域具有一定学术造诣或成果。</p>	

附件 1

天津商务职业学院 2026 年公开招聘博士或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专任教师岗位工作人员计划表

岗位编号	岗位名称	岗位类别及等级	计划数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其他条件	备注
20260107	金融类专业教师（一）	专业技术十二级（无职称要求的博士）或专业技术七级（副教授）	1	本科： 经济学类（02）、计算金融（120110T） 研究生： 经济学（02）； 管理科学与工程（1201）一级学科下设与金融工程、金融数学、金融统计、计算机金融等研究方向相关专业	博士研究生学历，且具有博士学位	同时满足以下各项条件： 1.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且具有博士学位。 2.38 周岁及以下（1987 年 3 月 15 日及以后出生）。 3.本科、研究生硕士、博士其中的两个阶段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且所授最高学位符合招聘岗位规定专业的学科门类。 4.具有一定的专业能力和基础。	
				本科： 金融学类（0203）、计算金融（120110T） 研究生： 应用经济学（0202）、金融*（0251）、应用统计*（0252）、保险*（0255）、数字经济*（0258）、数学（0701）、统计学（0714）、计算机科学与技术（0812）、软件工程（0835）、管理科学与工程（1201）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同时满足以下各项条件： 1.43 周岁及以下（1982 年 3 月 15 日及以后出生）。 2.本科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 3.硕士或博士研究生阶段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相一致。 4.具备高校教师系列副教授职称，且具有连续 10 年及以上与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相符的普通高等学校专任教师工作经历，且所授课程与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相一致。 5.在本专业领域具有一定学术造诣或成果。	
合计			9				

注明：

- 1.年龄计算截止到公开招聘报名的第一日。
- 2.专业及代码参照教育部发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5 年）》、《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2022 年）》、《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学科、专业目录（2008 年版）》、学位授予单位（不含军队单位）自主设置二级学科名单（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学位授予单位（不含军队单位）自主设置交叉学科名单（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等专业指导目录执行。
- 3.中共党员入党时间应在 2026 年 3 月 15 日及以前。
- 4.工作经历的计算截止到 2026 年 8 月 31 日，专任教师岗位工作经历结合工作特性可按学年计算。